

证券代码：430549

证券简称：天弘激光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公告》，本次回购的股份主要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 1,500,000 股，不超过 2,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07%-2.77%；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3.26 元/股，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6,520,000.00 元。

##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3 年 10 月 9 日开始，至 2024 年 1 月 10 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100%，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4年1月10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77%。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2.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199840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711,119.41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72.26%。

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回购期间，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3年8月22日、2023年9月1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3年8月24日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等相关公告，于2023年9月12日披露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出具并披露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回购的合法合规性意见》。

2023年9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9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023年10月11日，公司披露了《首次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023年10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023年10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023年10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023年11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2023年11月1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2023年11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023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023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023年1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2)；

2023年11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023年12月1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年12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2023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2023年12月13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023年12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023年12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024年1月2日，公司披露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024年1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 四、 回购实施预告披露及执行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未经预告而实施回购的情形，不存在在回购实施区间未实施回购的情形。

#### 五、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 （一） 回购期间减持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二） 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在回购实施区间卖出所持公司股票的情形。

## 六、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股份回购的实施，公司完成了回购股份方案所述的股份回购任务。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七、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主要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公司将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经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实施。

## 八、 备查文件

- 1、《交易记录》。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